

兽用麻醉剂变“电子烟” “绝命毒师”制贩毒烟弹专坑青少年

日前,天津市公安局禁毒总队与公安北辰分局禁毒支队全链条摧毁两个制贩含“替来他明”物质烟弹的犯罪团伙。本市涉“替来他明”非列管成瘾性物质非法经营系列案件的成功告破,不仅揭开了不法分子将兽用麻醉剂伪装成“电子烟”牟利、侵害青少年的灰色产业链,更有效震慑了打法律擦边球的违法行为。



案例一 移动的“毒窝点”

2026年4月14日凌晨,北辰区的一处居民楼下,几辆不起眼的轿车静静停靠在阴影中。车内,天津市公安局禁毒总队与公安北辰分局禁毒部门的侦查员们屏息凝神,眼睛紧盯着前方一栋单元楼的出口。对讲机里传来指令:“目标确认,准备收网。”几乎在同一瞬间,数名便衣冲入楼道。随着房门被破开,还在睡梦中的江某、刘某某被抓获。

让人“上头”的电子烟:家长报警求救

案件的线索,来自几位家长绝望的报警。

“警察同志,救救我的孩子!”今年3月,公安北辰分局禁毒部门陆续接到多位家长求助。他们的孩子刚成年不久,近期却突然出现行为异常:情绪失控、大喊大叫、行为紊乱。一位母亲哭诉,女儿最近性情大变,动不动就爱发脾气,而且无法和家人正常沟通,根本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这些孩子都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迷恋上了一种所谓的“网红电子烟”。警方深入侦查后发现,这种看似普通的电子烟里竟暗藏玄机——添加了“替来他明”,这是一种本应仅用于宠物手术麻醉的兽用药物,严禁用于人体。人如果吸食了“替来他明”,少量会产生致幻作用,导致体温下降、心动过速、持续行动缓慢、呕吐、号叫等症状,过量吸食会导致人体全身麻醉、意识模糊,甚至死亡。长期滥用会造成神经系统不可逆损伤,出现记忆力衰退、认知功能下降、持续性手抖、幻觉妄想,部分患者表现出类似精神分裂症的症状,难以恢复。

“移动毒工厂”: 私家车里的罪恶流水线

随着专案组抽丝剥茧,发现有不法分子在辖区内大肆销售添加了“替来他明”物质的电子烟制品。初步梳理线索后,天津市公安局禁毒总队迅速组织成立专案组,对该起案件进行侦破。经研判,专案组发现江某伙同刘某某将含有“替来他明”的电子烟对外销售,且数量巨大,同时发现该团伙对外出售的“电子烟”系本市居民夏某某、王某某、贾某生产。

然而,这个团伙的“生产基地”竟是一辆停放在地下停车场的私家车。侦查员还原了令人咋舌的制作过程:主犯江某通过网络联系上家,购入“替来他明”原料。随后,他把汽车当成了移动“加工厂”。这条黑色产业链的利润惊人,稍作加工就可获取巨额利润。为了躲避监管,他们在社交平台发布隐晦信息,以此吸引旧目标客户。一旦有人通过私信联系,接下来就会转至微信进行交易。

经过一个多月的缜密侦查,2026年4月14日凌晨,收网时机成熟。专案组兵分多路,将该团伙包含江某、刘某某在内的六名骨干全部抓获。

经审讯,嫌疑人对生产、销售添加兽用麻醉剂烟弹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公安北辰分局依照非法经营罪对6名犯罪嫌疑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案例二 “客服引流+跑腿送货”贩售毒烟弹

一家传媒公司经营私底下用“客服引流+跑腿送货”的模式,秘密贩售含毒烟弹。近日,天津市公安局禁毒总队与公安北辰分局禁毒部门历经一年多缜密侦查,成功摧毁一横跨多区、贩卖“替来他明”烟弹的犯罪团伙。

一起警情撕开隐藏“毒”链

2024年7月,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禁毒支队在处理一起关于吸食“笑气”的警情时,经过深入研判,侦查人员顺藤摸瓜发现新线索,锁定了一个以王某某为首,长期贩卖含有“替来他明”烟弹的犯罪团伙。

主犯王某某原本经营着一家传媒公司,私下里却长期贩卖含有“替来他明”的烟弹。办案人员侦查发现,这个团伙内分工十分明确,不仅有专属客服,还有专门的“跑腿”。有意思的是,客服对买家还进行了“大数据”管理,将付款爽快的客户标记为“VIP”,享受优先派送。运输组则是两名专职“跑腿”,驾驶由主犯提供的汽车,领取固定工资加提成,负责“最后一公里”的配送。

收网行动 人赃并获

经过一年多的缜密侦查,2025年8月14日凌晨,收网时机成熟。由天津市公安局禁毒总队与公安北辰分局禁

毒部门组成的抓捕组兵分两路展开突击抓捕。凌晨3时许,在北辰区某洗浴中心门口,民警先将正在进行交易的“跑腿”人员当场截获,现场查获尚未售出的烟弹19个。随后,警方乘胜追击,于当日直捣主犯王某某位于西青区的传媒公司,将王某某成功抓获。在搜查王某某的公司时,警方不仅查获大量成品“替来他明”烟弹,以及大量空烟弹壳,还有用于加工烟弹的封装机、压膜机和密封袋。与此同时,警方分别在本市多区将另外6名嫌疑人抓获。整个抓捕行动共抓获8名犯罪嫌疑人,查获“笑气”89罐,烟弹109个。

据嫌疑人供述,他们使用工具将“替来他明”溶液灌装进电子烟弹壳中进行封装,以此伪装成普通电子烟进行贩卖,单价高达250元至300元。

后经司法鉴定,涉案烟弹中均检测出“替来他明”成分。面对铁证,包括主犯王某某在内的8名犯罪嫌疑人对贩卖“笑气”、烟弹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8人已被北辰区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警方提示: “替来他明”对人体损害不可逆

“他们专挑青少年下手”,办案民警痛心地说,“嫌疑人利用青少年追求潮流、好奇心强、防御心理弱的特点,把这种能让人‘上头’的东西包装成‘减压神器’‘时尚潮品’。”系列案件中,警方目前已查证受害青少年近20人,他们大多是刚成年的学生或在津务工人员。取证过程中,一名受害少女在笔录上签字时的情景,让经验丰富的侦查员也不忍直视——因长期吸食含有“替来他明”的电子烟,她的双手剧烈颤抖,写下的字迹扭曲如波浪。

警方提示,6月17日,公安部禁毒局发布《关于将二氟乙咪酯等16种物质列入〈非药用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目录〉的公告》(自2026年7月1日起施行),将替来他明、二氟乙咪酯等16种物质纳入列管范畴。任何纳入《非药用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目录》管制的物质,就是法律意义上的毒品。如发现非法贩卖、吸食“替来他明”的行为,请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记者 张艳
图片由办案单位提供

红隼幼鸟意外落地 警民携手爱心救助

一只小小的红隼,一次意外的落地,牵动了群众、民警和林业工作人员的心,一场关于生命与守护的“爱心接力”悄然展开。

近日,公安武清分局崔黄口派出所辖区群众白女士在自家附近发现一只疑似受伤的野生幼鸟。出于对野生动物的关爱与保护意识,白女士第一时间拨打了报警电话,请求民警帮助。接到求助后,值班民警迅速赶赴现场。经初步观察,幼鸟生命体征完好,无明显外伤。为确保其安全,民警小心地将它放入临时准备的纸箱中,带回崔黄口派出所,并第一时间联系相关部门进行妥善安置。

很快,林业局工作人员赶到派出所。经检查确认,这只幼鸟正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红隼。小家伙体表无外伤,生命体征平稳,健康状况良好。据工作人员初步判断,这只小红隼很可能是在离巢学习飞行的过程中,因体力不支或飞行经验不足才意外落地。幸运的是,由于白女士的及时发现和民警的迅速处置,这只小红隼未受到任何伤害。它被林业局工作人员带走,进行后续观察与照护,待条件成熟后将适时放归自然。

链接:红隼常与人为邻

红隼是隼科家族中的一种小型猛禽,是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它体型修长,体长31至38厘米,有着独特的“两性色型”差异:雄鸟羽毛更鲜艳,头顶呈蓝灰色,背部为砖红色;雌鸟则通体偏褐,布满黑色横斑。

红隼最令人称奇的本领是“悬停”。它能像直升机一样,通过高速扇动翅膀在空中定点停留,借此锁定地面上的老鼠、蜥蜴或大型昆虫,一旦发现目标便俯冲而下,是名副其实的“空中猎手”。它们适应能力极强,不仅在旷野山地活动,如今也常在城市的高楼或空调外机旁筑巢繁殖,与人类成了“邻居”。

警方提醒

若您生活中遇到受困的野生动物,请不要惊扰、不要伤害,第一时间联系相关部门或拨打报警电话,让人类携手为每一个生命撑起“保护伞”。

记者 常健
图片由公安武清分局提供

